

信諾國泰優越醫療保的信諾視像診療服務條款及細則

1. 信諾視像診療服務（「此服務」）適用於年滿 18 歲或以上的信諾國泰優越醫療保受保人。如受保人為 18 歲以下，須由父或母（前提是父母其中一方是信諾國泰優越醫療保的受保人）為該受保人以家屬身份登記此服務。
2. 信諾國泰優越醫療保的受保人須依照 MyCigna HK 應用程式之指示自行下載及安裝 MyCigna HK 應用程式以享用此服務。
3. 此服務可供受保人在其信諾國泰優越醫療保生效時在適用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使用。信諾國泰優越醫療保受保人無需額外付款便可享受此服務。立即按[此](#)啟動你的帳戶。
4. 此服務由信諾環球保險有限公司（「信諾環球」）安排和由 Teladoc Health International S.A.（「Teladoc Health」）提供及管理。此服務使用須受信諾環球及 Teladoc Health 分別之條款及細則約束。有關 Teladoc Health 之條款及細則，請按[此](#)。信諾環球保留隨時更改服務供應商的權利。
5. 信諾環球並非此服務的供應商，並無須在任何形式上就服務或使用服務的結果（包括但不限於服務的品質及供應）或因服務或使用服務而產生的任何類型的損失或損害負責。使用者明白使用服務的風險由其自行承擔。
6. 登記使用此服務時，使用者需提供個人資料，包括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姓名、性別、出生日期、居住地、國籍、電郵及電話。信諾環球並不會將經由此服務取得的任何個人資料轉發予第三方（Teladoc Health 除外）。
7. 在註冊和使用此服務之前，使用者必須閱讀並理解在此列明的條款及細則、信諾環球及 Teladoc Health 分別之條款及細則。如果使用者對使用此服務有任何疑問，請事先諮詢醫生、藥劑師、治療師或其他醫療保健專業人士的建議。通過登記此服務，使用者被視為已閱讀、理解並接受所有在此列明的條款及細則、信諾環球及 Teladoc Health 分別之條款及細則的約束。
8. 指定高危病徵不適用此服務，詳細請參閱[此](#)。
9. 此服務不適合需要即時醫療協助的症狀人士。若閣下需要緊急醫療協助或有需緊急醫療服務的病徵，請聯絡當地緊急救援機構或醫院。
10. 此服務只接受年滿 18 歲的信諾國泰優越醫療保受保人註冊為主要帳戶持有人。每位主要帳戶持有人可在其帳戶加入最多 3 名未滿 18 歲的家屬以讓他們享用此服務。
11. 18 歲以下家屬使用此服務期間必須由一名家長或監護人親身陪同。

12. 若醫生在診症後基於其專業判斷認為有必要及適當，醫生可以電郵方式（以電子版本）發出醫療證明（例如病假證明）及/或轉介信及/或向閣下處方藥單。閣下應於接受診症前事先自行確認將遞交的機構是否接納電子版本的醫療證明及/或轉介信。
13. 此服務適用於全球多個地區。請於MyCigna HK 應用程式內查閱地區名單詳情。
14. 此服務諮詢時間為星期一至日上午 8 時至晚上 10 時（香港時間），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15. 此服務視乎註冊醫生及用戶的地點之規管要求而決定提供此服務。
16. 此服務視乎Teladoc Health之服務時間及醫生能否提供服務而定。
17. 信諾環球保留在沒有預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此服務的條款及細則甚至終止此服務之權利。如有任何反對或爭議，信諾環球保留最終決定權。
18. 此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受香港法律解釋。
19. 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有關由萬寧及Teladoc Health提供的非處方藥物送貨服務之條款及細則

1. 有關非處方藥物送貨服務由牛奶有限公司以萬寧名義經營（「萬寧」）及Teladoc Health在適用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提供。信諾環球不是有關服務的供應商，並無須在任何形式上就服務或使用服務的結果負責（包括但不限於服務的品質及供應）。
2. 由萬寧及Teladoc Health提供的非處方藥物送貨服務適用於香港境內。
3. 受[萬寧網購條款及細則](#)約束。
4. 有關送貨服務的安排,詳細請參閱[此](#)。
5. 此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受香港法律解釋。